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董事长孙文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税

前) 4.8 万元/年, 每月以货币形式发放。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日止。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张美萍、刘树国、丁乃秀回避表决, 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授权额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认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 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 对于公司本次追认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董事会予以认可。同时, 同意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5,500.00 万元至不超过人民币 44,60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增加的授权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追认及增加授权额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 14:0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